

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

中施企协字〔2020〕18号

关于开展2020年度工程建设行业 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关联协会,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:

为充分发挥协会“交流共享、合作共赢”的平台作用,大力宣传会员企业抗击新冠疫情、推动复工复产,适应市场要求、科学经营管理,勇于改革创新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成果,表彰推广先进经验,促进企业间交流合作。我会决定开展2020年度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宣传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活动目的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认真落实新发展理念,研究把握新形势下企业经营管理的发展规律,充分展示企业建设成就,发掘先进经验,推广创新成果;帮助企业创品牌,树形象,形成自身的特色优势;激励一线员工勤于学习,善

于总结,共谋创新,提升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素质能力,激发投身工程建设事业的精神动力。

二、宣传内容

好经验主要是指在企业管理、工程施工等经营活动方面的认识思考,带有一定的规律性,具有较强的理性认知,对其他单位、其他项目,乃至整个行业具有指导推广价值。好做法主要针对具体问题、具体项目、具体工作所探索研究的思路、办法和对策,往往是“一事一招”,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操作性。好经验与好做法紧密联系,相互贯通,各有侧重,各单位在总结时注重把握,主要突出以下几个方面。

(一)疫情防控: 主要包括抗疫设施建设、服务社会抗疫、推动复工复产、做好企业及施工项目的卫生防疫、抓好绿色施工及文明施工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。

(二)企业管理: 主要包括发展战略、运行模式、成本管理、质量管理、财务管理、物资管理及党的建设、人才建设、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。

(三)科技创新: 主要包括绿色建造、智慧建造、装配式建筑、PPP模式、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。

(四)行业热点: 主要包括参与“一带一路”建设、提升产业链水平、加强诚信建设、推动财税改革、促进转型升级、开展质量管理活动等方面取得的经验和做法。

三、案例推荐

(一)参与活动的企业向本行业(地区)协会、本集团公司总部提出申请;

(二)各行业建设协会、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)建筑业协会(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)负责本行业或本地区的案例推荐工作;

(三)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统一组织推荐。

四、宣传方式

(一)协会在官方网站(www.cacem.com.cn)开设专栏进行宣传展示;

(二)组织专家评出最佳案例和优秀案例,并颁发奖状、证书;

(三)择机组织经验做法交流,对最佳案例的企业、项目进行学习观摩;

(四)编印《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案例集》(正式出版),在全行业进行发布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(一)各关联协会和集团公司要把总结推广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作为加强企业建设、扩大企业影响的有力抓手,切实高度重视,认真做好宣传动员,发动企业广泛参与;

(二)要明确专人负责,按照程序要求和推荐数量(附件1)做

好推荐工作。企业及推荐单位均需在申报表(附件2)签署意见并盖章;

(三)坚持优中选优,确保推荐案例在本地区和同类企业中具有代表性和创新性,能够体现某一领域、某一方面的发展水平;

(四)经验做法的推荐遴选要注重建设效益,坚持从实践中出经验出做法,用经验做法的总结推广促进企业实践,形成实践-认知-再实践-再认知的良性循环;

(五)经验做法要主题鲜明,文字简洁,字数在5000字以内,提供图片要力求清晰,数量在5张以内;

(六)请各推荐单位将推荐函和申报表纸质版邮寄至我协会行业发展部。案例撰写要符合规定格式(附件3),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:hyfz@cacem.com.cn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开展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宣传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;

(二)2019年度上交过材料的单位,按要求填写申报表,完善材料,一并参加本年度活动;

(三)稿件征集截止日期为6月26日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方美惠、冯雷、鲍明文

电话:010-63253471、63253456、63253480

邮箱:hyfz@cacem.com.cn

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6号华天大厦四层

- 附件：1. 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案例推荐名额分配表
2. 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案例申报表
3. 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案例格式要求



附件 1

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案例
推荐名额分配表

序号	推荐单位	推荐数量
1	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	10
2	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	10
3	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	10
4	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10
5	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10
6	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10
7	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	10
8	中国新兴（集团）总公司	5
9	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	5
10	中国化工施工企业协会	5
11	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	5
12	中国冶金建设协会	5
13	中国铁道工程建设协会	5
14	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	5
15	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	5
16	中国煤炭建设协会	5
17	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	5
18	中国水利企业协会	5

序号	推荐单位	推荐数量
19	中国疏浚协会	5
20	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	5
21	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工程建设分会	2
22	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	2
23	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2
24	北京市建筑业联合会	10
25	天津市建筑业协会	5
26	河北省建筑业协会	5
27	山西省建筑业协会	5
28	内蒙古建筑业协会	5
29	辽宁省建筑业协会	5
30	吉林省建筑业协会	5
31	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	5
32	上海市建筑施工行业协会	5
33	上海市市政公路行业协会	5
34	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	15
35	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	15
36	安徽省建筑业协会	5
37	福建省建筑业协会	10
38	江西省建筑业协会	5
39	山东省建筑业协会	10
40	河南省工程建设协会	10

序号	推荐单位	推荐数量
41	湖北省建筑业协会	10
42	广东省建筑业协会	10
43	广西建筑业联合会	5
44	广西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协会	5
45	海南省建筑业协会	5
46	重庆市建筑业协会	5
47	四川省建筑业协会	10
48	贵州省建筑业协会	5
49	云南省建筑业协会	5
50	陕西省建筑业协会	5
51	新疆建筑业协会	5
52	甘肃省建筑业联合会	5
53	青海省建筑业协会	5
54	湖南省建筑业协会	10
55	宁夏建筑业联合会	5
56	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	2
57	深圳市建筑业协会	2
58	武汉建筑业协会	2
59	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	2
60	青岛市建筑业协会	2

备注：上述名额为建议数量，可以结合实际情况增加。

附件 2

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案例申报表

案例名称			
完成单位			
完成人	(五人以内)		
联系人		手机号码	
主要内容：（400 字以内）			
完成单位意见		推荐单位意见	
(盖章)		(盖章)	
2020 年 月 日		2020 年 月 日	

附件 3

工程建设行业“好经验、好做法”案例格式要求

- 一、案例名称：方正小标宋简体三号，居中
- 二、完成单位：华文楷体三号，居中
- 三、完成人：华文楷体三号，居中（1-5人）
- 四、案例正文：宋体（正文）小三号
- 五、参考文献：宋体（正文）四号